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 年，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胜股份”、“公司”）积极践行国有企业应有的社会责任，在自我完善同时，自觉把履行社会责任、推进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全面融入公司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，把忠实履行公司的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的有机统一作为价值追求，通过多种形式、多种方式回馈社会，丰富、丰满了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内容和形式。

一、公司简介

（一）公司概况

宝胜股份总股本 90,526.8531 万股，法定代表人为杨泽元，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宝应县安宜镇苏中路 1 号，办公地址为江苏省宝应县安宜镇苏中路 1 号。

宝胜股份是中航工业集团旗下的上市公司，于 2004 年 8 月在上交所 A 股上市，证券简称为“宝胜股份”，证券代码为“600973”，是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唯一的国有大型控股企业。

宝胜股份拥有行业最具专业化、系列化、规模化、成套化的产品族群，可提供电能和智能系统解决方案。公司专业生产涵盖行业电力电缆、控制和仪表线缆、高频数据和网络线缆、信号电缆、电磁线、架空线、建筑电线全部七大类、高中低压所有电缆及系统、精密导体、高分子材料。现有产品品种 500 多个，型号 1 万多个，规格 90 多万个。并可提供电气工程设计安装、智能装备、光伏电站建设 EPC 项目总承包服务。通过提供“超越预期、超值满意、超强信赖”的全系列的产品和专业服务，有效满足各领域客户的差异化需求。

（二）宝胜股份文化

企业使命：传输幸福能量，智引工业未来

企业愿景：卓越的电能与智能产业集团

企业价值观：以客户为中心，创新为魂、品质为本、责任为天、团结为基

二、公司 2016 年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

（一）对股东的责任

1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

2016 年，公司以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为依据公司，不断深化、完善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和经理层“三会一层”的治理结构，有效地发挥了权力机构、决策机构、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制衡、各负其责的公司运作体系，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，切实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。2016 年，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，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，临时股东大会 3 次。2016 年公司董事会换届，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；2016 年，公司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。2016 年，公司监事会换届，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；2016 年，公司共召开 9 次监事会。

公司高度重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。

公司经理层产生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章程公司》的规定，公司经理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董事会的授权，依法合规经营，努力实现股东权益和社会利益的最大化。

2、强化信息披露

公司以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上交所的相关披露规则和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为依据，扎实做好定期和临时信息披露工作。严格遵照信息披露规则，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。2016 年度，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包括：年度、半年度、季度报告和相关文件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相关公告，关联交易的相关公告，以及公司披露的其他临时公告等，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情形。

3、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

公司历来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努力建设亲和、高效、畅通的信息沟通机制。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，公司通过交易所公告、上证 e 互

动、接待到访投资者、安排日常电话沟通交流等方式，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，向资本市场公开、公平的传播公司信息。

4、努力实现股东回报

公司注重回馈股东，以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总股本 905,268,531 股为基数，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9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1,474,167.79 元（占 2016 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.66%）；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.5 股，合计转增股本 316,843,985 股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，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,222,112,516 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（二）对客户的质量

公司坚持“以客户为中心”的核心要旨，在“一切为了客户，一切围绕客户，一切服务客户”思想指引下，努力提升服务品质，保障投资合法权益，不断努力赢得客户与市场的信赖。2016 年度公司荣获“2016 年度江苏省企业技术创新奖”、“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”、“中国线缆行业最具竞争力企业”、扬州市企业技术创新奖等荣誉称号。

公司严格依照《合同法》的相关法律的规定，遵循平等协商、公平自愿原则与客户、供应商签订业务合同，并在不违反信息披露的前提下，及时向债权人通报公司的重大信息与经营情况，确保债权人及时知悉公司的经营情况。公司与各银行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，不但保证了公司日常资金需求，也获取了公司重点项目的银行支持，同时也为合作银行创造了良好的效益。

（三）对职工的质量

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《劳动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建立了涉及员工招聘录用、培训发展、考核奖惩、休假考勤、薪酬福利等在内的较为完备的用人制度。2016 年，公司结合深入推进战略转型和市场化改造的战略需要，围绕职业化、专业化、国际化的要求，着力提高各级管理人员的职业经理人素养和能力，强化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管理，使公司干部选拔任用工作逐步走上了科学化、民主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的轨道。通过合理的人才管理机制的建立，公司已打造出一支“能进能出”、“能上能下”、“能闯能干”的管理团队。

（四）对社会的责任

1、依法积极纳税宝胜股份坚持诚信经营、依法纳税的基本准则，2016 年度公司实现上缴各种税费共计 20,288 万元。

2、实行绿色办公、可循环生产

面对日益严峻的环境压力和资源压力，公司积极响应政府节能减排，保护环境的号召，在公司内部改善工作流程，引入电子办公平台，推出无纸化办公。

公司积极应用节能新技术和新工艺，不断加大节能技改、淘汰落后、清洁生产 and 资源循环综合利用力度，企业产品单耗、用水量不断下降，节能工作的成效显著。在日常生产过程中，公司对可利用和不可利用废弃物分别进行回收和集中处理，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统一收集，转包给专门的废弃物处理公司进行统一回收处理，严格按国家环保要求操作，最大限度地减少企业对环境的影响。

3、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

2016 年公司组织职工参与“4.3 慈善一日捐”活动，筹得善款近 30 万元。仪式中，每位在校孤儿领取 1000 元的救助金。充分体现了宝胜良好的社会形象和责任感。

2016 年公司组织职工参与“5·19 慈善一日捐”活动，筹得善款近 35 万元。组织 100 多名职工参与无偿献血，连年获得县“无偿献血先进单位”称号。充分体现了宝胜良好的社会形象和责任感。

2016 年年底公司领导走进西安丰镇太仓村，与贫困户深入交谈、嘘寒问暖，详细了解当前家庭生活、困难需求，并送上慰问金，向他们拜了个早年。

多年来，宝胜在加快企业发展的同时，一直把扶贫济困、关注慈善、回报社会作为应承担的社会责任。宝应地区虽然整体经济取得长足的发展，但还有许多困难家庭，特别是在一些边远镇村，因病、因残致贫的群众还有很多，许多孤寡老人，生活贫困，迫切需要社会的关心和扶助。为了帮助这些家庭和困难群众，让他们感受到社会的关心和温暖。在传统春节佳节到来之际，宝胜再次拿出资金，向结对帮扶的西安丰镇太仓村、苗圃村 44 户贫困户送去了一片爱心。

三、履行社会责任的自我评估

2016 年，公司尽管在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、促进环境及生态可持续发展、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等方面都作了一定的工作，履行了社会责任。同时，本公司

也认识到与利益相关者和受益人期望值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，本公司还需长期坚持履行社会责任的理念和义务，更好地做好各方面工作。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三日